

保留一个安心“气泡”

□南京 明前茶

寿司师傅只一瞥，小庄就明白他内心的失落。

这间京城有名的回转寿司店，以师傅的“家人化服务”为卖点，一到晚间，店堂正中的回转寿司台上，一座难求。小庄的上司带着三位下属来，目的就仿佛不是品尝寿司，而是要向下属们炫耀他在里面的特殊地位。他悄悄儿对小庄说，你留心啊，这位山下师傅会把三文鱼最肥厚、脂肪花纹最密的部分，还有烤鳗的肚腹部分，放在握寿司上，示意咱去取。一定要注意师傅的眼色，手要快。那是师傅的心意，别视而不见，让别人取走了。

小庄看着师傅与上司频频对着眼色，她不免对这买卖双方地下谍报员一样的行为暗自觉得好笑。她想到美国作家托马斯·索威尔曾经说过，“不知为什么，再权高位重的人都会在寿司师傅和咖啡师面前，缩小自己的‘人际气泡’（心里安全距离），暴露自己的口味嗜好。”

走神间，师傅用眼色示意小庄去取的寿司，已经转走并被别的食客取走。上司不免惋惜摇头。小庄在心里笑了：上司是70后，果然不了解90后。对90后而言，长大成人的一个突出标志之一，就是相应地放大的自己的“人际气泡”。她可不想被寿司师傅轻易看穿。看穿，意味着她将在这里失去试错、尝鲜的可能性，她只能吃师傅觉得她应吃的那几样了。也许有人以为，被关照、

被管控很幸福，至少小庄目前并不这么认为。

小庄仔细观察山下师傅的一举一动，觉得头发花白的他，神气作派颇有几分像自己的外公。外公也是家里的主厨，而且，是那种把儿孙辈的口味都记在心里的人。小庄上大学后抽时间回老家去看他，年过七旬的他，依旧会给小庄做松鼠桂鱼、糖油耙耙、蟹粉狮子头等非常费工夫的菜。更令小庄坐立不安的是，菜上齐了外公并不动筷子，只是目不转睛地盯着她，不停地催促：多吃点，多吃点，这都是你小时候最爱吃的菜。

小庄提醒：外公，以后别做松鼠桂鱼了，要倒大半锅油煎炸，烫着了怎么办？再说，炸过鱼的油您又舍不得倒掉，我估计我走后这一个礼拜，您做菜全用的是这带鱼腥气的油，对吧？外公对此的回应是：我就爱吃鱼腥味儿的菜，这表明我外孙女来过了；看着你吃，比我自己吃还有味儿。

小庄只好让他盯着瞧。她明白外公是个对小辈毫无保留全心全意的人，可全心全意的人也渴望别人以同等的推心置腹，向他敞开所思所想，而这，恰恰是成年后的小庄不愿给予的。20岁以后，她认定的成熟就是在自己的“气泡”中消化对这个世界的观感，消化喜怒哀乐。她不免对力图进入自己的“气泡”窥看一番的人保持警觉，哪怕，

那人是自己的长辈。

小庄知道，吃完了饭，外公就要以他信奉的那套真理来说教她了：除了公务员和事业单位，啥工作也不能算是正经工作；除了出生本地公务员家庭的男友，啥人也不能算是靠谱男友；除了任劳任怨为导师服务，搞啥社团都是瞎胡闹，对将来找工作、保研一点用处都没有……小庄甚至能意识到，她的人生选择也如一尾活泼泼的桂鱼，被外公牢牢捉住，拍晕了头，划上刀片，准备进入热油锅脱胎换骨。

回老家探亲归来，母亲劈头盖脸地批评了小庄一顿。母亲说，外公很伤心，觉得外孙女不像六七岁时那么与他贴心了。她不跟他谈未来的规划，不给他看男朋友的照片，甚至，连筷子也不伸向她“应该爱吃的菜”。她变得不可捉摸，形同一个陌生人。外公把母亲说哭了，小庄也莫名其妙委屈，跟着掉起了眼泪。小庄说，我不想外公以爱的名义干预我，这让我觉得不自在。我六七岁的时候，想要的自处空间是很小的；现在，十几年过去了，我需要一个很大的自处空间，为什么外公和你都不懂？

她就想要一个“安心的气泡”而已。这个“气泡”，多少帮她抵御外界的风霜雨雪和压力，减轻了行进中的颠簸，让她消化各种自卑与自我怀疑。为什么她的长辈和上司都不乐意她保留着这个“气泡”呢？

记一对搭档

□南京 王慧骐

我叫他徐总，他朝我直摆手：叫不得叫不得，也就是个几十人的小厂，小打小闹的，能称什么总？但在我看来，工商税务那儿领了照，这就是个企业，法人总经理是你，你便是个总。徐总有几分腼腆，我这么叫他，他就脸红，不好意思的样子。

他的这个厂子建在太湖边上，厂房是自己盖的，蛮开阔的一片。做的是工业炉体的焊接，规模虽不大，但找上门来要求加工的业务却做不完。徐总才50多岁，但身体不是很好，早几年做过大手术。以前也是蛮拼的，自从生了病，自己有意识地把节奏放慢了。生产上这一摊子他全部交给了张厂（后面的“长”字省掉了，这样叫，也显得亲热），他们搭档十几年了，处得就像兄弟。

最初他们在同一个企业共过一段事，张厂还做过徐总的班长。技术上两人不相上下。后来徐总自己办厂，想找一个得力助手，立马就想到了他的班长。徐总为人厚道，张没犹豫，很快就来了。张其实只小徐一岁，但身体硬棒，爬高上低的绝不含糊。但在工作上，张是个有脾气的人，看不顺眼的事捺不住要讲。而徐则绵柔得多，你发火，我不响，带一双耳朵旁边听着。因此性格上两人恰恰构成了一种互补。

我作为和他们接触过几次的

局外人，从旁观察，发现他们俩都具有一个共同的品质：那就是他们都是孝子，对父母亲都很好。徐已没了母亲，父亲快九十了，他不放心老人独自生活，特地在厂里安排了一个宿舍，早晚晚地看护侍候。去年重阳节他和张厂一道开上车带着父亲去爬西郊的穹窿山。张厂是山东德州人，十七岁那年顶替在厂里上班的父亲，来了安徽宿州，再后来又至苏州，在这片热土上打拼了二十多年，早已在此生了根。如今他父亲不在了，老母亲在宿州由妹妹照顾，他除了经济上给予资助，经常会忙里抽空回宿州看望老母。而每次回去，徐总也都同车跟着，为张厂的老母买这买那。平日在厂里，张厂对徐总父亲也像自己的父亲一样，冷暖安危时挂心头。前些时候天气骤冷，徐父心脏不适，医院病房里，身强力壮的张厂将老人抱上抱下。

徐总同我说，一个人能不能相交，很重要的一条，看他怎样对待自己的父母。这个人倘若连父母也可以不要，或者说无法包容，那可要打个大大的问号。这个观点我特别赞同，记得多年前我曾为一个年轻朋友出书写序，序的题目就叫《与孝子为伍》。

两个孝子走在了一块，就不用担心他们的事搞不成。因为他们对这个世界就会温柔以待。

田园似梦

□云南昭通 刘思来

周末去城郊办事，自行车缓缓离开了城市，进入了乡间小道。看着两旁的庄稼和鱼塘，我不由地慢了下来。我看着田间劳作的阿姨，好生羡慕。便把自行车放在一旁，拍了好多照片，在朋友圈获赞无数。

此后每每在朋友圈看见朋友晒的照片，一望无际的田野、绿色的庄稼和连绵不绝的山峦，总有一种立马停掉手上的工作，投奔大自然怀抱的冲动，去听山涧的风、踏晨曦的露和追童年的梦。

我们这一代人，大多在农村长大。在田间握过锄头，在泥巴里打过滚，下河摸过鱼，知道谷子和稗子的区别，也曾在放学回家的路上，在夕阳下看见过家里升起的袅袅炊烟。所以在我们的骨子里保存着农村的记忆，保存着妈妈的味道。那种挑水种菜，劈柴喂马和田园牧歌的生活，成为我们心中的桃花源。

试想，在一个清晨，你被悦耳的鸟鸣声叫醒。然后你沿着幽静的小路，踩在长满青苔的青石板上，软绵绵的感觉似乎会抚平你的心慌。然后你呼吸着新鲜的空气，来到院子里。这个院子就是你儿时嬉戏玩耍的院子，追蝶捉蜻蜓的身影浮现在你的眼前。刚下过湿漉漉的小雨，院子里的青菜上点缀晶莹的露珠。玫瑰和格桑花开了，夜来香的香气似乎还没有散去，在空气中随几只蝴蝶起舞。你挽起袖子，开始在院子里劳作。一个小时后，你

干完了活，在院子的一角，小花母鸡刚生了一枚蛋，在那里“咯咯咯，咯咯咯”地叫呢。

回去洗个澡，开始吃早餐。咖啡是自己种的咖啡豆磨的，面包是自己种的小麦烤的，卖相虽然有些丑，不过这丝毫不影响浓郁的麦香味和独特的口感。吃过早饭，开始每天的阅读和写作生活。雨天的时候，你可以爬在窗台上听雨，看着院子里的花草们是如何畅饮上天赐予的甘霖。天晴的时候，去山涧打泉水，去爬山登高，享受山顶的清风和暖阳，俯瞰这个村子的轮廓和走向，然后唱着歌回家。田园似梦，这样田园牧歌般的生活，实在太美好了，太让人心驰神往了，我们总在苦苦寻觅着这样的去处。

老人很容易活成了一个孩子，孩子的性情，孩子的率真和视角，又回到了看山是山，看水是水的状态，你浑然感觉不到他们其实是一栋燃烧的知识库和行走的百科全书。田园的记忆在他们的行心中再次生根发芽。所以很多老人会自己种一些小蔬小菜，小花小草，养一只小猫小狗，以此来实现心中的田园梦。田园牧歌式的生活，成了我们这一代人的念想和退休后追寻的梦想。

我想，等我退休了，便回到乡下，去追寻一种田园般安静的生活，深居简出，寻找自己的瓦尔登湖。养花种菜、劈柴喂马、剩下的时间用来思考、阅读和慢慢老去。

流浪的母亲

□山东德州 李玉刚

“五一”节刚过，母亲在我们这儿住了几天又找了个理由走了。母亲总是这样，怕给儿女添麻烦，总能找到不在这儿住的理由，而我却找不到留住母亲的理由。有时候留得紧了，母亲就着急，“你们不要干涉我的生活，我想怎么着就怎么着，过得快乐就行。”我们只好甘拜下风送母亲回老家。

父亲去世后，母亲像断了线的风筝一样，在无际的天空里漂泊，开始了她其实不愿意过的流浪生活。我心里知道，母亲是多么想和她的孩子们在一起啊，像小时候那样，有一个其乐融融的家，虽然我们调皮，日子拮据，但是那种母鸡带小鸡的日子也是幸福的。

我们长大成人后，像鸟儿一样，离开了生养的家，有了自己的小家庭。昔日热闹的院子静了下

来，留下孤独的母亲，守着过去的岁月艰难前行。其实，并非我们不孝。有了新的大房子后，我们姊妹都争着把母亲接到自己家里住，可是母亲无论在谁家住，总是住几天就找个理由回家，为此我们也想尽了办法，但是不管怎么劝，母亲态度坚决，说走就走。其实我心里清楚，母亲是怕影响了我们的生活，是怕因为自己的存在让儿女的家庭产生矛盾，才选择了逃避。哪怕自己守着风吹残缺的院子，吃着上顿的剩饭，看着儿女生活的幸福，她心里也是无比的快乐和满足。

母亲也不是不主动要求到我们这来的，逢年过节，母亲会早早地收拾利索，等着我们接。来了后，母亲就加入了忙碌的阵营，择菜、炸年糕、包包子，忙得不亦乐乎。忽然我就想起了母亲说过“在你们这

住着没一点活，太难受。”我恍然大悟，就让妻子多给母亲找些零碎活，让母亲不轻不重地忙着，这样，母亲就会在我们这住得时间长点。

但是，我并没有撼动母亲继续流浪的决心。母亲依然把自己的生活安排得满满的，今天去看过去一起教书的一个同事，明天到寺院做义工，后天给一个身体不好的老人送点钱，总之有忙不完的事。临走的时候，还自作聪明地偷偷地留点钱，要不压在枕头下，要不就是塞在一个破书包里，而后又开始了她的流浪生活。

看着年迈母亲越走越远的背影，我是愧疚的，我不知道错在哪里，也不知道我的家为什么容不下母亲久留，但是，我真的好想留下她。妈，你早点回家。

想起旧时养蜂人

□徐州 西杨庄

周末闲暇，与妻子一同回到乡下老家，一回到故乡，我俩便兴奋得如同回到童年，脚踏往返于田间野外。

初夏的傍晚，落日将它橘黄色的光晕弥漫在天边。田野空旷而又寂寥，只有盛开的胡麻花与苜蓿花在晚风中荡起层层细浪。路边无名的野花散发着一股淡而清雅的芳香。一只蜜蜂被那光晕照成了一颗颗金灿灿的小星星。这些小精灵们嗡嗡地左飞右舞，那翅膀扇动的声音又似歌声。歌声中，往事的花瓣又漂浮在我记忆的涟漪上。

至今依然记得多年前曾有一家养蜂人在这样的歌声中来到我的村庄。我曾骑在门前的矮墙上注视着他们将一个个箱子卸下，年幼的我曾怀疑那箱子是《阿里巴巴

和四十大盗》中的珠宝箱，但哥哥告诉我，那是养蜂人养蜜蜂用的，他们又以极快的速度搭起一顶帐篷，好奇的我曾进入养蜂人的“大包”中，满地零乱，都乱摆在地上，没有任何家具。他们热情地用蜂蜜款待我。渐渐地，我们彼此熟悉了，我便常去养蜂人那里。

那时候养蜂人的生活很苦。每天早晨，他们便拾些干柴生火做饭。帐篷里往往都是烟薰火燎的味儿，每逢此时总会又咳又流泪。记得养蜂人有个儿子比我还小一岁，但他非常能干，还会做饭。他总是在烟火中娴熟地把米下到锅中，还可以将葱花丢入锅中炸得滋啦滋啦地响。他们将一块脏兮兮的地毯铺在地上，晚上就睡在上面。而每

当月明星稀的夜晚我便和他们一起盘腿而坐。记得那男孩曾对我讲，养蜂人的生活很苦很单调。说他们每到一地，与当地人刚熟悉就得走，又得漂泊异地，与陌生人相处。他们总在为生活而流浪。每当男孩为我讲述他们的故事时，我总会十二分小心地托着下巴听，生怕漏掉一个字。养蜂人的故事其实可以成为传奇的，只是没有观众与掌声而已。

在我们村待了一个多月后，所有的花都开始凋谢了。养蜂人要走了，那位男孩说，等来年也许他还回来。男孩将一碗蜂蜜举过头顶送给我，我便憨憨地对他一笑。

夕阳中，橘黄色的光晕将他们照得耀眼，如同碗里的蜂蜜一样，甜！